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0月28日至2026年01月27日止。

第 86164528 **号**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26日

商　　标

上方梵云

申 请 人 三合（山东）智慧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

地　　址 山东省潍坊高新区健康东街9877号潍坊物联网产业园19楼1901（仅限办公使用）

代理机构 江苏盛凡知识产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3类：餐馆；快餐馆；关于膳食制备的信息和咨询；私人厨师服务；住所代理（旅馆、供膳寄宿处）；活动房屋出租；烹饪设备出租；厨房操作台出租；饮料分配机出租；养老院